

2025年度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是贯彻落实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政策、规划。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编制和实施区域卫生健康规划。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负责卫生健康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二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卫生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三是负责全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与干预，组织实施免疫规划工作。制定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四是组织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五是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组织实施食品安全相关标准。六是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

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七是负责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卫生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卫生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卫生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八是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信息监测，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政策。九是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十是研究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十一是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十二是推动中医药强区建设，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十三是承担卫生健康综合执法监督体系建设，依权限查处医疗卫生健康市场违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十四是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清远市清新区中医药局牌子。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内设办公室、财务股、政策法规与人口家庭发展股（行政审批股）、疾病预防控制与妇幼健康股、医政医管股、执法股、人事股7个股室；核定行政编制23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8名；设局长1名（兼区中医药局局长），副局长3名；股级职数16名，其中：正股长7名，副股长9名（执法股2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5个，包括本级和下属24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清远市清新区爱国卫生委员会办公室（非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信息网络中心（非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120急救指挥中心（非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计划生育协会（非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基层卫生财务核算中心（非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妇幼保健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中医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山塘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珠坑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石马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石坎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南冲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鱼坝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沙河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石潭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石潭镇白湾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081.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739.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10,905.5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6,562.8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60.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4,572.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04.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1,726.5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288.45	本年支出合计	57	77,864.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561.06	结余分配	58	44.4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992.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932.85
总计	30	85,841.85	总计	60	85,841.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2,288.45	54,820.05	0.00	10,905.55	0.00	0.00	6,562.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	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2	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52	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9.78	95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10	85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25	9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2.59	38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94	25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30	127.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3.68	10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3.68	10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913.18	36,502.74	0.00	10,905.55	0.00	0.00	6,504.8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78.05	1,217.79	0.00	0.00	0.00	0.00	60.26
2100101	行政运行	1,011.39	951.12	0.00	0.00	0.00	0.00	60.2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66.66	26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60.55	23.39	0.00	0.00	0.00	0.00	37.16
2100201	综合医院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87	6.85	0.00	0.00	0.00	0.00	0.01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7.14	0.00	0.00	0.00	0.00	0.00	17.14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6.54	6.54	0.00	0.00	0.00	0.00	2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8,244.60	16,404.47	0.00	10,891.58	0.00	0.00	948.5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5,305.91	13,465.78	0.00	10,891.58	0.00	0.00	948.54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938.68	2,93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497.64	11,552.99	0.00	13.97	0.00	0.00	930.68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070.18	1,050.40	0.00	13.97	0.00	0.00	5.81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885.06	2,858.05	0.00	0.00	0.00	0.00	27.01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9.99	1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950.72	5,95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65.88	16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1.64	1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389.18	1,491.32	0.00	0.00	0.00	0.00	897.8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293.55	1,29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93.91	9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99.64	1,19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43	11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64	3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78	77.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2.31	0.06	0.00	0.00	0.00	0.00	2.25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2.31	0.06	0.00	0.00	0.00	0.00	2.25
21017	中医药事务	10.00	5.00	0.00	0.00	0.00	0.00	5.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0	5.00	0.00	0.00	0.00	0.00	5.00
21019	托育服务	5,622.09	5,62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999	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5,622.09	5,62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93.97	272.97	0.00	0.00	0.00	0.00	4,521.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93.97	272.97	0.00	0.00	0.00	0.00	4,52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7.01	61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7.01	61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3.20	26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3.81	353.8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	其他支出	16,796.96	16,739.00	0.00	0.00	0.00	0.00	57.9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739.00	16,7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0	1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39.00	1,7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57.96	0.00	0.00	0.00	0.00	0.00	57.96
2299999	其他支出	57.96	0.00	0.00	0.00	0.00	0.00	57.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7,864.51	13,462.59	64,401.9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	1.52	0.34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2	1.52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52	1.52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4	0.00	0.34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4	0.00	0.3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04	960.0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37	856.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25	90.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2.86	382.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95	255.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30	127.3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3.68	103.6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3.68	103.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572.02	11,897.41	42,674.61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301.29	1,038.78	262.52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034.63	991.24	43.4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66.66	47.54	219.12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64.26	6.88	57.38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89	6.88	0.01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0.83	0.00	20.83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6.54	0.00	26.5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8,692.52	9,523.03	19,169.49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5,753.83	9,459.34	16,294.49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938.68	63.69	2,875.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681.59	1,210.14	11,471.45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264.51	896.50	368.01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871.04	313.64	2,557.39	0.00	0.00	0.00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9.99	0.00	19.99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950.72	0.00	5,950.72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69.52	0.00	169.52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1.64	0.00	11.64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389.18	0.00	2,389.18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293.55	0.00	1,293.55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93.91	0.00	93.91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99.64	0.00	1,199.64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43	110.4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64	32.6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78	77.78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2.31	0.00	2.31	0.00	0.00	0.0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2.31	0.00	2.31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019	托育服务	5,622.09	0.00	5,622.09	0.00	0.00	0.00
2101999	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5,622.09	0.00	5,622.09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93.97	8.16	4,785.81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93.97	8.16	4,785.8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4.08	603.61	0.47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4.08	603.61	0.4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27	249.80	0.47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3.81	353.81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1,726.51	0.00	21,726.51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668.54	0.00	21,668.54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285.54	0.00	20,285.54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3.00	0.00	1,383.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57.96	0.00	57.96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7.96	0.00	57.9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081.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6	1.8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739.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60.04	960.0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645.38	36,645.3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03.61	603.6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1,668.54	0.00	21,668.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820.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879.44	38,210.90	21,668.5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426.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366.74	467.56	6,899.1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97.4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1,828.72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7,246.18	总计	64	67,246.18	38,678.46	28,567.7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8,210.90	12,594.73	25,616.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	1.52	0.3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2	1.52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52	1.52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4	0.00	0.3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4	0.00	0.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04	960.0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37	856.3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25	90.2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2.86	382.8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95	255.9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30	127.30	0.00
20808	抚恤	103.68	103.6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3.68	103.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45.38	11,029.56	25,615.8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17.79	998.66	219.12
2100101	行政运行	951.12	951.12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66.66	47.54	219.12
21002	公立医院	27.08	6.85	20.23
2100201	综合医院	10.00	0.00	1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85	6.85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3.69	0.00	3.69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54	0.00	6.5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428.56	8,710.62	7,717.9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3,489.87	8,646.93	4,842.9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938.68	63.69	2,875.00
21004	公共卫生	11,667.86	1,194.84	10,473.0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153.19	881.79	271.4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5.00	0.00	5.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866.48	313.05	2,553.43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9.99	0.00	19.9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950.72	0.00	5,950.7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69.52	0.00	169.5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1.64	0.00	11.6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91.32	0.00	1,491.3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293.55	0.00	1,293.55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93.91	0.00	93.9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99.64	0.00	1,199.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43	110.4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64	32.6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78	77.78	0.00
21013	医疗救助	0.06	0.00	0.06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0.06	0.00	0.06
21017	中医药事务	5.00	0.00	5.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5.00	0.00	5.00
21019	托育服务	5,622.09	0.00	5,622.09
2101999	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5,622.09	0.00	5,622.0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2.97	8.16	264.81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72.97	8.16	264.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3.61	603.6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3.61	603.6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80	249.8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03	购房补贴	353.81	353.8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82.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39
30101	基本工资	5,620.78	30201	办公费	19.39
30102	津贴补贴	773.74	30202	印刷费	0.52
30103	奖金	2,094.42	30204	手续费	1.6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3.00
30107	绩效工资	2,437.55	30206	电费	8.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0.71	30207	邮电费	10.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3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7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3.71	30213	维修（护）费	9.12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7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3.72	30216	培训费	0.58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9
30302	退休费	472.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01.0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15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1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6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1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7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1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2.6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12,376.17		公用经费合计	218.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828.72	16,739.00	21,668.54	0.00	21,668.54	6,899.18
229	其他支出	11,828.72	16,739.00	21,668.54	0.00	21,668.54	6,899.1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828.72	16,739.00	21,668.54	0.00	21,668.54	6,899.18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1,828.72	15,000.00	20,285.54	0.00	20,285.54	6,543.18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739.00	1,383.00	0.00	1,383.00	35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94	0.00	29.75	0.00	29.75	0.19	29.94	0.00	29.75	0.00	29.75	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总收入85,841.8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2,288.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081.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648.21万元，增长25.1%。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国家政策，2025年开始发放育儿补贴，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收到上级下拨育儿补贴专项资金，导致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增幅大。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7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76万元，下降11%。主要变动情况：清远市清新区妇幼保健院及清远市清新区中医院二期项目申请的债券资金比2024年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10,905.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62.17万元，下降15.9%。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度各基层医疗机构就诊患者减少，医疗收入普遍减少，所以导致事业收入减少。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6,562.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34.9万元，增长279.8%。主要变动情况：清远市清新区妇幼保健院及清远市

清新区中医院首期项目债务经与供应商沟通，部分进行了豁免处理，根据《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债权人豁免偿还的应付账款，计入“其他收入”科目，故本年其他收入增幅大。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总支出85,841.8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7,864.5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3,462.59万元，本年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537.27万元，下降48.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各基层卫生院优化支出结构，压缩了一般性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二是各基层卫生院原先通过基本支出支付的社保公积金、奖励性绩效等，在2025年基本通过项目资金支付。

2. 项目支出64,401.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240.79万元，增长137.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为了减轻育儿家庭的生活压力，提升育儿幸福感，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根据国家政策于2025年开始发放了育儿补贴；二是2025年度，我部门的工程项目，分别是新建清远市清新区浸潭医院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项目、清远市清新区提升医疗服务能力项目，清远市清新区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工程项目等建设进度加快，支出金额均比去年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4,820.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081.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648.21万元，增长25.1%；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国家政策，2025年开始发放育儿补贴，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收到上级下拨育儿补贴专项资金，导致2025年我局财政拨款收入增幅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7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76万元，下降11%；主要变动情况：清远市清新区妇幼保健院及清远市清新区中医院二期项目申请的债券资金比2024年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各医疗机构正常运转，工程项目建设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是2100302乡镇卫生院的支出规模较大，2025年度决算数25,753.8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为33.08%，主要是保障各基层卫生院机构正常运转，用于基层卫生院在职人员待遇发放、开展医疗服务的支出保障等。二是2290402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2025年度决算数20,285.5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为26.05%，主要是各医疗机构工程项目支出，如新建清远市清新区浸潭医院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项目、清远

市清新区提升医疗服务能力项目，清远市清新区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工程项目建设进度均积极推进，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等。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9,879.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210.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5,623.38万元，增长69.2%；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收到育儿补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上级专项经费并形成支出较多；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668.5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1,668.5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度，本部门新建清远市清新区浸潭医院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项目、清远市清新区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工程项目等建设进度加快，持续申请了项目资金，不属于年初预算的范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9.9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9.9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7.41万元，下降65.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9.75万元，完成预算29.7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62万元，下降65.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

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4.95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9.75万元，完成预算29.7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7万元，下降5.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9万元，完成预算0.1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9万元，下降80.6%。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内。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5年度公务车购置需求比2024年度少，相应支出比2024年度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75万元，占99.4%；公务接待费支出0.19万元，占0.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7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9.7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4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行政执法、应急处置、医疗救治等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9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到本部门单位检查、调研和工作学习交流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19

人。接待人员主要包括上级来访单位及疾病预防控制方面的专家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2.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9万元，增长2.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5年度维修费、办公费支出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97.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74.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5.8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36.7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10.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4.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86.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8.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9.8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6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综合执法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5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5个，共涉及资金839.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支出总额的3.28%；组织对2025年度新建清远市清新区浸潭医院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项目等5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37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3.23%。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部门未组织对支出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23964.35万元，执行数22592.53万元，完成预算的94.2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优化医疗资源布局，筑牢基层服务网络，形成“公立医疗机构为主体、社会办医为补充、村卫生站全覆盖”的医疗服务格局；制定《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2025年实施方案》，全区15间基层卫生院均建成中医馆，23个村卫生站完成中医阁建设，让群众在家门口享受便捷中医药服务。2、持续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依托公卫一体机，深入村居开展健康档案建档、老年人健康体检及重点人群随访管理工作。妇幼健康服务提质增效，同时，纵深推进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治示范区建设。3、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打造特色发展新引擎。构建基层中医药“防治康”体系，推广适宜技术；推进“两专科一中心”建设，强化技术推广；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补齐人才短板。4、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布局。全力推进卫生健康领域重大建设项目，各项项目有序推进，未来将进一步完善全区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提升服务承载能力。5、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6、深化紧密型医共体建设，促进优质资源下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明细目标设置不够

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项目研究，更加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30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 春节慰问一线医务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春节慰问了18间医疗卫生机构在一线的医务人员,提高了医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及幸福感。

2. 国家卫生城市成员单位项目建设经费绩效自评情况: 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9.73万元,完成预算的9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定期组织开展了城区范围各城中村、孳生地、农贸市场等重点位置的卫生专项整治,开展卫生城市宣传及培训,定期对城区公共环境的“三防”设施进行维护,有效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成果,顺利通过了全国爱卫办对我市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的定期抽查,确保我市国家卫生城市称号,进一步改善清新城区人居环境。

3. 接转分流广州涉疫人员项目经费绩效自评情况: 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7.96万元,执行数为57.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支付接转分流广州涉疫人员集中隔离产生的酒店租金、视频监控工程、隔离人员和工作人员餐费、防疫物资、核酸检测等各项费用,按照《广东省集中隔离场所储备和启用调用实施方案》等相关规定进行三区两通道、视频门禁等改造工程,每间酒店配

置30-40人的驻点工作组，确保隔离管理工作顺利完成。

4. 农村计划生育政策性保险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97万元，执行数为5.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为全区符合条件的农村自觉落实计划生育的独生子女户，纯女结扎户，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手术后遗症家庭共5485人购买安康保险，提供身体意外伤害保障。

5. 区域影像诊断系统和医疗信息化系统运维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清新区区域影像远程诊疗中心是依托区人民医院已有的专家资源建成一个统一的影像远程会诊系统，该系统已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解决了缺少影像医生的卫生院只能进行简单的拍片操作，不能出诊断报告的问题，真正让基层边远群众在家门口就可以享受上级医院的优质医疗资源。

6. 120急救指挥中心运维经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9.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经费保障区120急救指挥中心的正常运转，实现全区区域急救网络信息化全覆盖，能落实好日常医疗急救电话的接听、指挥调度、现场救治，为全区人民提供满意的院前急救服务。

7. 巩固办运作经费、除”四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1.39万元，执行数为9.26万元，完成预算的81.3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组织各单位广泛开展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宣

传，大力开展市容环境卫生、城中村环境卫生的整治。同时，根据“四害”密度监测情况，定期在城区范围开展以灭蚊、蝇、蜚蠊及鼠为重点的除“四害”专项行动，有效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成果，将城区范围“四害”密度控制在国家卫生城市标准范围，严防登革热、寨卡病等虫媒传染疾病的发生和流行，进一步提升清新城区的人居环境。

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办公室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4.91万元，完成预算的9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宣传提高群众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知晓率，通过培训提高我区工作人员的服务水平，提高群众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满意度。

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62.47万元，执行数为462.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遏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发生，维持社会治安稳定。

10. 5.12国际护士节、8.19中国医师节表彰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弘扬救死扶伤，大医精诚的职业精神，树立先进典型，在年度的国际护士节和中国医师节时开展了活动，使医生护士的职业认同感和荣誉感稳定提升。

11. 清远市清新区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工程项目（8月批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654.52万元，完成预算的65.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加快工程进度推进，完成施工图审查、桩基础建设、基坑监测等工作，2025年底前完成了两栋综合楼主体工程封顶，两栋楼建筑面积达到9565.01平方米。

12. 清远市清新区中医院及清新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首期）建设工程项目（8月批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急救科设备、二级减压箱、压缩空气系统和负压吸引系统等项目验收通过后剩余未付款的支付。

13. 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2025年1月批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400万元，执行数为3819.53万元，完成预算的70.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顺利推进该项目工程建设，完成了部分医疗设备招标，完成了38%基建工程量建设，为下一步工作打好基础。

14. 新建清远市清新区浸潭医院（2025年1月批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800万元，执行数为3327.42万元，完成预算的57.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顺利推进该项目的工程建设，完成了高压线和通信线路迁移，完成了迁坟工作，项目于2025年已正式开始土方开挖。

15. 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9月批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良好。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因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前期批次债券资金有结余，暂时未支出本批次债券资金，但工程进度持续推进中；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完成1号楼门诊急诊医技住院楼建筑面积22278.73平方米的建设，1栋门诊急诊医技住院楼主体结构基本完工。

16. 重点职业防治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2.19万元，以前年度有结转结余，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用人单位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监测，开展职业性噪声、尘肺病等重点职业病监测，职业病健康宣传教育，进一步加强了我区职业病防治工作，保障了劳动者身体健康，基本完成年度目标。发现问题公共卫生监测科现场处理，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17. 清新区学校卫生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2.07万元，以前年度有结转结余，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学校卫生监测，了解学生在生长发育特点，提出卫生要求，消除各种不利于儿童少年学习和生活的因素，保护和促进学生的正常发育和身心健康，实现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基本完成年度目标。发现问题由公共卫生监测科现场处理，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18.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09万元，以前年度有结转结余，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辖区食源性疾病监测工作要求，及时发现和处置食源性疾病暴发事件，保障

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基本完成年度目标。发现问题由公共卫生监测科现场处理，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19. 食物中毒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2.21万元，以前年度有结转结余，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食物中毒、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督导和宣传培训工作，保障社会公众的人身安全，基本完成年度目标。发现问题由传染病预防控制科现场处理，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20. 生活饮用水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70.2万元，以前年度有结转结余，完成预算的8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全区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系统了解饮用水卫生基本状况，及时发现和消除饮用水安全隐患，有效防控介水传染病和水污染可能导致的群众健康危害，为科学决策和又针对性地采取措施保障饮用水卫生安全提供技术支持，基本完成年度目标。发现问题由公共卫生监测科现场处理，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21. 疟疾防治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2.65万元，以前年度有结转结余，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业务培训和指导工作，对入境人员进行疟疾监测、对疟疾“三热”病人进行监测及病例处理，为我区消除疟疾工作的实施提供保障，有

效地保证了工作的顺利开展，基本完成年度目标。发现问题由传染病预防控制科现场处理，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22. 预防与控制梅毒规划实施方案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26万元，以前年度有结转结余，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在全区开展梅毒防治业务培训和指导工作，主要包括梅毒病毒抗体筛查，高危人群干预，羁押场所人员监测等，降低梅毒病例人群，基本完成年度目标。发现问题由综合门诊现场处理，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23. 艾滋病监测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0.18万元，以前年度有结转结余，完成预算的6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艾滋病防治工作，主要包括艾滋病病毒抗体筛查，HIV感染和AIDS病人随访，艾滋病高危人群干预，羁押场所人员艾滋病监测等。进一步降低艾滋病病例，基本完成年度目标。发现问题由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科现场处理，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24. 结核病防治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2.01万元，以前年度有结转结余，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肺结核患者管理的业务培训和指导，令所有肺结核可疑症状者均已登记在册并落实转诊，并确保登记在册的各型确诊肺结核患者均已按照规范要求全部收管治，降低结核病发病率，基本完成年度

目标。发现问题由综合门诊现场处理，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25. 冷链配送及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7.3万元，有结转结余，完成预算的9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落实省十件民生实事疫苗冷链配送和冷链系统维护工作，确保全区疫苗储存、运输和质量保障工作，基本完成年度目标。发现问题由办公室（后勤科）现场处理，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26. 慢控示范区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1.4万元，以前年度有结转结余，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加强健康教育的业务培训和指导，提升全民健康素质，降低高危人群发病风险，强化规范诊疗，提高治疗效果，完善保障政策，切实减轻群众就医负担，为人民群众营造健康支持性环境，基本完成年度目标。发现问题由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科现场处理，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27. 免收三项事业性项目收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良好。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78.71万元，完成预算的7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预防性体检、卫生检测和委托性卫生防疫服务，严格把握政策界限，做好管理服务，确保相关工作规范开展。优化服务流程，强化利民惠民，以及对设备维护，保证疾控机构健康发展，基本完成年度目标。发现问题由公共卫生监测科现场处理，采取有效措施整改，下一

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28. 在收回存量资金（原清财社[2020]16号）中拨付区妇幼保健院医技楼二楼检验科二次装修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检验科室的专业装修，装修面积约1000平方米，提升了检验室医疗服务水平。

29. 放射科空调采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空调设备的安装有效优化了放射科医疗设备运行环境，保障设备稳定运行及检查结果准确性，改善医疗环境与服务质量，为区域群众提供更优质的医疗服务环境，助力打造现代化医疗卫生体系。

30. 专家楼二次装修、地下地面交通设施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14万元，执行数为9.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空调设备的安装有效优化了放射科医疗设备运行环境，保障设备稳定运行及检查结果准确性，改善医疗环境与服务质量，为区域群众提供更优质的医疗服务环境，助力打造现代化医疗卫生体系。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